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第 451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5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行政會議室

出席：江大樹教務長、吳明烈學務長、劉一中總務長、楊德芳研發長、洪政欣國際長、孫同文主任秘書、蔡怡君館長、俞旭昇中心主任、劉一中中心主任、吳顯政主任、周儀芳主任、李廣健院長、林霖院長(陳佩芬主任代)、張振豪院長、楊振昇院長、陳彥錚中心主任、李美賢中心主任、林為正中心主任、張玉茹中心主任、謝淑敏中心主任、邱韻芳中心主任、張振豪中心主任、張正彥校長

列席：鄧克銘主任、林為正主任、黃志忠主任、吳若予主任(請假)、李今芸主任、李美賢主任、邱韻芳主任、陳珮芬主任、賴法才主任、余菁蓉主任(陳彥錚教授代)、王健安主任、鄭健雄主任、楊峻權主任、蔡勇斌主任、林佑昇主任、林敬堯主任、林素霞主任、余曉雯主任、蔡金田主任、張玉茹主任、謝淑敏所長、李信副總幹事、徐朝堂專門委員、陳琪瑜小姐

主席：蘇玉龍校長

記錄：蕭如杏小姐

壹、確認第 450 次行政會議紀錄

貳、專案報告：全校英檢通過現況與提升辦法

參、業務報告

一、教務處	03
二、學生事務處	05
三、總務處	08
四、研究發展處	10
五、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11
六、秘書室	12
七、圖書館	12
八、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13
九、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13
十、人事室	14
十一、主計室	15
十二、人文學院	16
十三、管理學院	17

十四、科技學院	17
十五、教育學院	18
十六、通識教育中心	19
十七、東南亞研究中心	20
十八、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20
十九、家庭教育研究中心	21
二十、師資培育中心	22
二十一、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暨生計發展中心	22
二十二、前瞻性高科技研究中心	22
二十三、暨大附中	22

肆、討論事項

- 一、擬具本校與泰國蘭帕潘尼皇家大學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乙案，提請審議。-----23
- 二、擬具本校與美國加州州立大學洛杉磯分校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乙案，提請審議。-----23
- 三、擬具本校與新加坡校長學院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乙案，提請審議。-23

伍、臨時動議

陸、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

柒、散會

壹、確認第 450 次行政會議紀錄：確認。

貳、專案報告：全校英檢通過現況與提升辦法（略）

（簡報人：語文教學研究中心林為正中心主任，簡報內容詳附錄）

參、業務報告

教務處

- 一、嘉義市政府邀請本校於 105 年 3 月 5 日參加其舉辦之大學博覽會，共有 70 多所大專院校參加，由親善大使同學代表前往進行校系介紹及宣傳，參觀人數約 1,500 人次。
- 二、國立彰化高中邀請本校於 105 年 3 月 19 日參加該校舉辦之模擬面試活動，當日由外文系、諮人系、國企系、電機系共 4 位教師撥冗協助參加。
- 三、台中市私立立人高中邀請本校於 105 年 3 月 26 日參加該校舉辦之模擬面試活動，當日將由外文系、觀餐系、土木系、應光系、教政系共 5 位教師撥冗協助參加。
- 四、國立新化高中師生約 260 人將於 105 年 3 月 30 日蒞校參訪，由本處招生組同仁及親善大使接待。
- 五、國立員林高中師生約 620 人將於 105 年 4 月 1 日蒞校參訪，由本處招生組同仁及親善大使接待。
- 六、國立文華高中師生約 36 人將於 105 年 4 月 1 日下午蒞校參訪，由本處招生組同仁及親善大使接待。
- 七、105 學年度繁星推薦業於 3 月 8 日放榜，本校招生名額 185 名、外加原住民 31 名，實際錄取計 185 名，各系錄取情形一覽表如[教 1-1【見第 25 頁】](#)。招生組已將下載錄取學生資料分送各學系，並寄發錄取通知單予各錄取學生。
- 八、105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已於 3 月 17 日公告通過第一階段篩選結果，本處招生組將下載篩選名單分送各學系。指定項目甄試訂於 4 月 8 日至 10 日期間舉行，甄試期間之交通車業已洽請相關單位協助支援；另特別安排親善大使協助指引試場，並於四院設置考生及家長服務處。
- 九、海外聯招今年首次辦理個人申請制備審資料線上審查，本校 105 學年度學士班、碩士班僑生申請資料已於 2 月 22 日提供給各系所審查，申請學士班共 20 學系 622 件，經系所審查後學士班合格計 574 件、不合格 48 件；申請碩士班共 12 系所 19 件，經系所審查後碩士班合格計 18 件、不合格 1 件；

申請博士班共 1 系所 2 件，經系所審查後博士班合格計 2 件。招生組已於 3 月 11 日回傳合格及不合格名單。

- 十、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即將屆滿修業年限學生名冊已於 3 月 14 日發函通知各系所，請各系所輔導冊列各生積極完成學位考試或學士班課程，以期順利完成學業。
- 十一、本校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修業期限屆滿論文未完成應予退學學生計有 4 名，已依本校學則規定，簽辦退學中。
- 十二、學生加退選作業已於 3 月 7 日截止，選課證明單業已函送各系所轉發學生核對，如有選課錯誤，應於 3 月 21 日下班前，持單向課務組提出更正，逾期未提出更正者視同無誤，嗣後如有爭議均以選課證明單所載內容為憑。
- 十三、為增進師生教學互動，提供學生即時反映教學意見之管道，本（1042）學期期中教學回饋實施期間為學生課程加退選後至期末考試前兩週期間。相關實施事宜業已函送各系所，請各系所協助宣導正確使用教學意見回饋機制之態度，並鼓勵學生參與意見反應。
- 十四、本校教學評量要點業經 105 年 1 月 13 日 104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並已函送各系所酌參及上傳課務組網頁公告週知。
- 十五、本處於 2 月 26 日開始受理 104-2 學期課業輔導小老師第 1 階段申請作業，受理截止日期至 3 月 7 日止；另請有課業輔導需求之單位，盡速回報經費需求。
- 十六、本處於 3 月 8 日完成 105 年度 4 院及通識中心助學金分配數額，敬請各院完成各系所之預算分配後，盡速回報教務處，俾利完成預算分配作業。
- 十七、本處於 3 月 8 日通知 104-1 學期教師教學評量後續追蹤輔導名單，敬請相關系所主管協助受追蹤輔導之教師。
- 十八、本處已於 3 月 23 日前函送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教學評量科目得分前 10% 課程之獲獎教師獎狀，敬請各系(所、學位學程、中心)於公開場合表揚之。
- 十九、本處已於 3 月 10 日召開數位學習推動委員會，討論 105 年磨課師徵件計畫，今年度投遞 2 件，並於 3 月 15 日報部。
- 二十、本處擬於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舉辦 6 場教師教學知能活動，歡迎各位師長踴躍報名參加，詳細活動資訊請見暨大活動網和校內海報。

學生事務處

- 一、本處職涯暨校友中心為鼓勵各系所辦理學生實習課程，已於3月8日函請各系所進行105年度學生實習經費補助案，歡迎各系所踴躍提案。
- 二、本處職涯暨校友中心於105年3月16日(三)13:00~16:00邀請career林敏郎總監主講「就業趨勢與市場分析」，歡迎本校教職員生踴躍至暨大活動報名系統，進行線上報名。
- 三、本校2016「提升競爭力，前進職場就業讚」校園徵才博覽會，將於3月30日(三)上午10時至下午3時整於學生餐廳前廣場辦理；開幕儀式預計於中午12:00~12:30進行，目前仍進行廠商招募中，活動當日敬請系主管邀請各系所相關課程老師，並鼓勵導師帶領同學到場體驗、參與活動。
- 四、本處職涯暨校友中心與本屆畢業生委員會合作，將於3月25日(五)辦理機構參訪，預計參訪國家太空中心、新竹科學園區及中彰投分署青年職涯發展中心，期望啟發並協助畢業生的職涯規劃。
- 五、本處諮商中心為落實「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輔導二級預防工作(例如發現高關懷學生、對危機個案啟動保護機制、協助危機個案渡過等)，近期提供服務如下：
 - (一)自105年2月16日至3月10日諮商中心共計提供61人次之諮商與諮詢服務。
 - (二)人文學院於2月16至3月10日新增4名特殊個案，目前由本處諮商中心、校安中心及住服組共同協力積極協助中。
- 六、本處諮商中心及資源教室為落實「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以促進學生心理健康」之一級預防工作(例如：培養問題因應能力、增加社會支持資源與效能、增加正向連結等)，近期提供服務如下：
 - (一)提供身心障礙學生服務：
 - 1、課業輔導協助：105年2月22日至105年3月10日，協助9位慧心同學申請104年第2學期課後補救教學服務。
 - 2、協助慧心同學在校適應情形，並增進資源教室、學生、系上老師之橫向聯結，於105年3月2日於公行系召開葛生個案輔導會議，讓系上師長了解該生家庭及經濟情形，提供適性協助。
 - 3、105年3月8日辦理「資源教室期初聚會」，共34位慧心同學、志工及師長參與，經由聚會活動讓資源教室同學相互認識交流，增進人際互動技巧，並提高其社會適應能力。

4、105年3月4日協助25位慧心同學申請105學年度保障生學生宿舍床位保留。

(二)心理健康促進活動：

- 1、為促進學生多元學習與自我實踐並凝聚團體成員的向心力，本中心樂心志工於3月10日舉辦期初說明會，計30位志工及師長參與。
- 2、於105年3月3日起辦理圓夢影展，計55位同學參與，反應熱烈。
- 3、與課外組「春季健走」共同辦理之「心靈地圖」系列活動攝影比賽，共計49件投稿。

七、本處生輔組推動「樂活學習服務計畫」至今，已有21名同學領取共35張樂活學習集點卡(即愛心餐卷)；後續將鼓勵有需求同學加入本計畫，並且製作海報宣導，以期讓校園更美好。

八、起飛計畫目前業已推動1次校外宣導(史港國小)，3個校外營隊(史港國小、福龜國小、興華國小)，並開設6門就業技能相關專業課程。此外，並成立自主成立讀書會(Linux讀書會)，鼓勵公益性質社團辦理體育性和音樂性營隊，另由參與計畫同學製作校內橫幅廣告、海報10餘種。預計未來執行將建置計畫專屬網站，廣為宣傳後辦理更多樣的讀書會，並舉行更多元之公益活動。

九、本校104學年度第2學期期初全校導師會議訂於105年3月30日(三)在學生活動中心2樓多功能視聽室舉辦，本次會議將結合「2016校園徵才博覽會」，請系所主管轉知導師踴躍參與。另本次將由學務長進行「學生事務的創新作為與價值創造」專題分享，以增進與會導師對本校目前學務活動之了解，並期待透過導師之協助，提供導生適切之輔導與關懷。

十、本處課外組目前辦理2016春季健行活動進度如下：

(一)透過本校網站首頁、宣傳短片、海報張貼、本校正門羅馬旗幟、校內宣傳旗幟、本校活動公告系統、FB社群網站等宣傳途徑，以廣邀本校教職員生、本校校友及埔里居民共襄盛舉。

(二)活動T恤製作廠商(聯富實業有限公司)目前已交貨，預定3月18日排定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活動T恤將於活動當日發放。

(三)春季健行子活動：

- 1、「心靈暨憶」攝影比賽：與本處諮商中心合辦，1月4日~2月28日徵件，一共有49件作品，2月29日~3月6日進行票選，依按讚數票選出前9名，得獎照片將製成明信片於活動當日發送，且所有投稿參賽照片將建置於諮商中心「暨大心靈地圖」網站，使本校校

園美景更廣為周知。

- 2、健走魅力裝：為增加活動曝光率及行銷宣傳，特辦理「健走魅力裝」子活動。各參與者於2月29日至3月23日投稿予本屆春季健走電子信箱，即可參賽。3月24日至3月30日中午12時進行按讚投票，將於春季健行Facebook粉絲專頁由工作小組上傳大家創意、搞笑魅力裝，參賽照片限本人，不限個人或團體/不限春健活動當天拍照，依按讚數前3名人氣獎，另隨機抽取5名得獎者。
- 3、許願卡：於春季健走當日上午11時30分至下午17時，每位參與健走活動者可填寫許願卡，讓大家寫下新年新希望、祈福及自我期許。活動結束後，許願卡將會持續於暨憶光廊擺放1星期。
- 4、草地音樂會：春季健走活動充分享受暨大校內春季景色後，將舉辦草地音樂會邀請校內、校外表演團體進行表演，讓每位參與健走活動者能夠在草地上歇息放鬆、聆聽音樂，提升本校教職員及同學們文藝氣息。

(四)105年03月23日(三)當天活動預計自13:00至17:00，下午2時10分將由校長正式鳴槍開始健行，為鼓勵全校師生及行政同仁踴躍參與本次活動，有關上課與上班事宜建議如下：

- 1、師生上課事宜：為鼓勵全校師生踴躍參與，建請當日活動舉辦期間停課一次。
- 2、行政同仁上班事宜：由各單位主管評估留守必要人力，參與活動者惠予公假，並請自行於線上差勤系統辦理公假相關事宜，惟仍應刷卡下班。
- 3、為擲節經費，依本次活動注意事項，未完成兌換程序者及各單位留守人員，恕難提供活動T恤。誠摯敬邀全校師生踴躍參與健行活動。

(五)詳細之活動內容資訊，敬請參閱學校近期首頁公告內容。

十一、本處績優社團「社會服務團」及「管樂社」，將代表本校參加於105年3月19至20日之「105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

十二、本處課外活動組主辦、吉他社及烏克麗麗社承辦之木吉他演奏會-「女指吉他高峰會」，於105年3月9日(三)下午6時30分至9時在本校學生活動中心演藝廳圓滿結束。此次邀請國外巡迴演奏家蒞臨本校表演，單以女性演奏家為主的吉他表演較為少見，且演奏家與本校同學年齡相仿卻已有高深演奏技巧，吸引近三百名聽眾慕名而來，創下歷年來本處主辦之吉他演奏會最多觀眾人數紀錄，且好評不斷，往後將積極舉辦相關活

動，使本校教職員、學生及一般民眾可以更輕易接近音樂藝術。

- 十三、105 年 3 月份本校社團學生參加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決賽，國樂社 105 年 3 月 4 日已傳出團體組優等第 3 名捷訊，管樂社及鋼琴社亦將於 3 月底前完成比賽，並俟主辦單位通知辦理後續敘獎事宜。
- 十四、本處課外活動組於 105 年 3 月 26 日(六)在本校學生活動中心多功能視聽室及暨憶光廊舉辦 105 年社團幹部培訓營，參與對象本學期新任各一般性社團社團長，期藉此培訓營以增加學生活動知能並促進社團間之互動交流。
- 十五、本處住服組為加強學生宿舍修繕效率，及提升宿舍生活品質，與計中進行修繕系統修改之方向討論，並期待透過資訊系統修改提高效益。
- 十六、105 學年度宿舍床位抽籤工作訂於 3 月 14 日至 21 日進行，預計 3 月 25 日公布抽籤結果。床位抽籤資訊除 mail 告知全校學生，在相關網頁公告外，並請各系所協助轉知並張貼相關資訊，以提醒學生。特殊個案申請住宿，將於 3 月 14 日至 21 日辦理，亦請各系所導師及系主任提醒有需求的同學提出申請。
- 十七、105 年 3 月 9 日本處住服組邀請「崔媽媽基金會」馮麗芳主任及埔里消防隊至本校進行租屋相關知能講座。

總務處

- 一、辦理本校「科技學院玻璃帷幕牆防水修繕工程」採購招標案，已於 11 月 26 日刊登公開招標公告，已於 12 月 10 日開標並決標予萬庫土木包工業，契約金額 787,500 元，已於 105 年 1 月 18 日開工，目前施工進度累計 85%，預計於 3 月 21 日完工。
- 二、辦理「女生宿舍 A 棟浴廁自來水及井水管路改配明管工程」採購招標案，已於 1 月 11 日決標，契約金額 847,800 元，1 月 18 日開工，已於 2 月 19 日完工，定於 3 月 17 日上午辦理驗收。
- 三、辦理本校「105 年度零星修繕(滲漏水)預約式開口契約」採購招標案，於 1 月 8 日刊登公開徵求廠商提供書面報價或企劃書招標公告，已於 1 月 14 日開標並決標予東成土木包工業，契約金額 695,000 元，105 年 1 月 18 日開工，履約期限至 105 年 11 月 30 日止。
- 四、辦理「科技學院建築頂層防水隔熱節能改善(屋頂整修)工程」乙案，施工數量編列 1,760 m²，採購預算新臺幣 422 萬 3,500 元整，已於 105 年 2 月 24

日公告招標，3月10日下午2時開標，因投標家數不足(未達3家)，辦理第2次招標公告。

五、辦理暨大會館變更使用暨室內裝修許可申請案，洽原設計廠商-林傳諒建築師事務所委託專業技術服務，已於105年3月3日下午2時議價完成，後續辦理訂定契約，並訂於3月16日辦理申請原竣工圖說等作業，預定7月底前完成變更使用。

六、105年2月收發文業務：

(一)公文收文：計884件，其中電子公文計766件，佔總收文量之86.7%。

(二)公文發文：計224件，含正副本1,469份，其中應電子發文61件，實際電子發文交換61件，含正副本173份，電子公文發文執行率100%。

七、105年2月蓋用印信：

(一)發文用印：計發文1,469件×2次-173件電子公文+附件201印次=2,966印次。

(二)不辦文稿用印：總計163件1,782印次(其中僅學生各種工讀型態契約書計達81件1,088印次，佔總件數之49.7%、總印次之61.1%)。

八、105年2月檔案管理：

(一)檔案歸檔：計1,158件完成點收、立案、編目等歸檔業務，含檔案掃描儲存計7,944頁。

(二)檔案檢調：各單位因業務需要申請借調檔案計4案。

(三)解密案件：計3件公文完成解密。

(四)104年公文仍有3單位尚未歸檔，秘書室2件、學務處1件、國際處2件。另迄105年3月10日逾期未結案件共有104件，單位及件數如下：秘書室4件、人事室1件、教務處14件、學務處4件、總務處34件、國際處18件、圖書館1件、計網中心1件、環安衛中心9件、國比系1件、東南亞系1件、土木系3件、資工系2件、課科所1件、通識中心9件、原民中心1件。

(五)刻正辦理104年公文類檔案清查作業，預計於105年3月底完成清查，完成清查後將製作清查報告書。

九、105年2月郵件處理：

(一)收件：本校各單位經文書組收件作業之公文及郵件計4,445件。

(二)寄件：寄送公文及郵件計5,791件，使用郵資38,963元。

十、全國大學檔案聯展：為促進各大學校史及檔案交流，由國立臺灣大學發起主辦「2016全國大學檔案聯展」，本校亦積極參與，請各單位積極提供展出

所需圖文檔案資料。

十一、105年2月份本處事務組提供服務工作：

(一)公務車派遣部份：五人座公務車6次、七人座箱型車2次、小貨車8次、40人座大巴士13次、20人座中巴士6次。

(二)行政大樓會議室借用：第一會議室8次、第二會議室由海外聯招會全月借用。

(三)教學大樓場地借用：方形劇場2次、圓形劇場1次、小型劇場1次

十二、本校校園藝維護近期刊行情行如下：

(一)2月18日拆除體健中心旁的流蘇支架。

(二)2月22日清除行政大樓後方的樹葉去覆蓋校長會議種植的櫻花。

(三)2月26日第一次校園景觀維護結束。

(四)3月7日校園櫻花開始施肥。

十三、寒假期間，本校各棟樓之清洗打蠟在清潔人員的通力合作之下，皆已如期完成任務。

十四、總務處事務組全體動員後勤支援「賞櫻活動」及「新春團拜」，皆已順利完成工作任務。

十五、105年2月份駐警隊對外收取入校臨時停車費用共計\$887,100元，累計1~2月總收入金額\$995,650元。

研究發展處

一、近期計畫徵求：

(一)科技部徵求106年自由型卓越學研計畫構想書，因每一機構至多可提出2件申請案，有意申請者請於105年4月1日前告知研發處，若超過2件申請案，將辦理協商會議討論。

(二)科技部工程司推動之「政府巨量資料技術工具研發計畫」，自即日起接受申請，申請人請於105年4月15日下午5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

(三)科技部補助延攬人文學及社會科學類博士後研究人員105年度第一期受理時間自105年5月1日至5月31日止，申請人請於規定時程內完成線上申請作業。

(四)科技部106年度學術攻頂研究計畫構想書自即日起受理申請，申請人請於105年7月18日下午5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

(五)教育部辦理補助能源科技課程教學模組與推廣計畫即日起至105年4月

11 日前受理申請，以校為單位，每校至多申請 2 案，且 2 案應屬不同領域，1 系所並以申請 1 案為原則，有意申請單位，請副知本處知悉，並於 105 年 4 月 11 日前備計畫申請書及電子檔各 1 份，逕寄國立中央大學李禹靜小姐收(地址:32001 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 300 號中央大學工學院工程五館 A104 室)，以郵戳為憑，計畫申請書格式請至 <http://www.energyedu.tw> 下載參用。本計畫 105 年 3 月 30 日有場說明會，有意申請者，請自行報名參加，報名網址:<http://goo.gl/forms/JYnQh8V1jS>。

- 二、中央研究院 105 年度第 2 梯次獎勵國內學人短期來院訪問研究案，即日起至 4 月 15 日止受理線上申請，有意申請者，請限期前完成線上申請(<http://db3n2u.sinica.edu.tw/~textdb/program>)並將申請書相關資料紙本於 4 月 18 日前送至本處學術及推廣服務組，俾於 4 月 25 日前完成彙整函送。
- 三、本校 105 學年度「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推薦」案，各提案單位請依「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推薦及聘任程序標準作業流程」規定，逕行完成提案程序，並於每年 4 月 30 日前送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提案審議。如有疑問，請洽本處學術及推廣服務組許孟瑜小姐，校內分機 2831。
- 四、本校『暨大校訊』第 125 期預定於 4 月 20 日出刊，惠請各單位於提供相關活動訊息稿件，為配合校訊出刊之作業時間，務請於 4 月 1 日前將稿件資料寄送本處學術及推廣服務組許孟瑜小姐收，校內分機 2831，E-mail：yuyu@ncnu.edu.tw。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 一、本處於 3 月 9 日(三)接待廣州暨南大學胡軍校長等 11 人蒞臨參訪，除了邀請來校交換的廣州暨大交換生與師長們共同參觀校史館外，並和本校蘇玉龍校長、孫主秘、行政單位一級主管、人院李院長、科院張院長、蕭桂森老師與國際處進行交流，座談結束後至金都餐廳餐敘，增進兩校長久以來的兄弟情誼。
- 二、本處擬於 4 月 6 日(三)、4 月 20 日(三)、4 月 27 日(三)與通識教育中心合辦本學期三梯次的特色運動「船艇」一日體驗營活動，開放全校未曾參與過船艇課程的同學踴躍報名。本次預計共有 66 名同學受惠，不僅讓學生近距離體驗日月潭之美，更是本地學生與境外學生交流互動的良好機會。
- 三、本校越南胡志明市臺灣教育中心主辦 2016 越南(南越)臺灣高等教育展於 3 月 12 日至 18 日假越南胡志明市孫德勝大學胡志明市校區及芽莊校區舉辦，

共有 43 所學校、81 位參展人員參加。參訪行程包含越南臺商聯合總會、東方國際大學、平陽經濟科技大學、芽莊大學、丁善理中學及胡志明市臺灣學校。

四、本處 1042 學期共有外籍交換生 5 名。來自日本多摩大學的 2 位交換生在國際企業學系、韓國嘉泉大學的 2 位交換生在觀光休閒與餐旅學系、西班牙拉里奧哈大學的 1 位交換生在外國語文學系。

秘書室

- 一、為配合主計室函報審計部有關本校出國計畫及赴大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請 104 年度各出國人員於 3 月 30 日前完成上傳出國報告相關事宜，另惠請國際處、研發處、人事室本權責追蹤出國人員繳交報告情形。
- 二、10503 期高教資料庫業於 105 年 3 月 1 日開放填列，本室業將相關注意事項及表冊送各權責人員及系所人員知悉，請各系所於 3 月 30 日前、各權責單位於 4 月 15 日前填妥各應填表格，俾本室於 5 月 1 日前彙報教育部。
- 三、於 105 年 3 月 8 日(二)召開本校 104 學年度第 13 次學術主管會談。
- 四、本校於 3 月 9 日及 13 日等 1 週內，校內有 2 次偷竊案發生，包括同學在運動場上打球時，發生手機與錢包被偷；及辦公處所被闖入後抽屜被打開後現金不翼而飛。經新聞部本在地記者到校後，由本室人員陪同瞭解相關事件俾提供播報新聞。同時呼籲宣導全校教職員生務必自行妥當保管財務，尤其現金儘量不要放置抽屜，大量現金應即當天就解繳出納保管，如有小額現金則可購置保險箱暫存。
- 五、於 3 月 15 日(星期二)陪同新聞部南投駐地記者，採訪男生宿舍區電腦網路使用、學校管制、一般同學反應與上課出席率等相關事宜。

圖書館

- 一、3 月 23 日春季健走日，國際處與本館合辦「舞動泰國」，邀請來臺學習的泰國學生，在當日在大草原的舞台上表演泰國舞蹈。
- 二、國立臺灣圖書館舉辦「中高階主管共識營暨環境教育活動」，楊玉惠館長帶領一級主管共 10 人，於 3 月 14 日到本館參觀，以東南亞特展作為主要參訪內容；3 月 24 日將有監察委員 14 人至本館參訪，本館同仁將秉持最高熱誠歡迎貴賓並提供詳盡導覽服務。

- 三、本館將於3月21日至4月8日展出「科普」書展，在展出期間會播放校長薦購「氣候變遷下的抉擇」影片。
- 四、本館進行本學期自3月2日起至3月10止，分別為人院、教院與管院同學提供圖書館利用教育服務，有關資訊檢索課程計9次，人數合計238人。後續已排定課程請至圖書館首頁點「利用指引」的「利用教育課程」查看，歡迎師生報名參加，為提升同學的資訊素養，圖書館除可配合老師課程客製化資訊檢索教學內容外，大學部只要10位同學，研究生5位同學即可報名上課。
- 五、104學年度第二學期「教授指定參考書」調查，即日起至3月18日止，提供本校教授（含兼任）視其課程需要，指定學生閱覽之資料。
- 六、東南亞特展的物品已移至五樓，一樓新書展示區將恢復提供新進館藏之陳列服務。
- 七、配合政府推動ODF文書交換格式，本館網站下載申請表格已全面支援ODF文書格式。
- 八、本館在營繕組的協助下，獲選「105年度公有建築物智慧化改善工作計畫」補助，針對第一自修室座位施作，建置智慧化節能管制設備，達到節能省碳與安全監控整合，持續貫徹綠色建築理念。
- 九、本館於2月26日發文調查人文學院、教育學院各系所、通識中心、語文中心、師培中心105年中西文圖書、視聽採購需求，敬請上述各系所、中心於3月31日前回覆紙本及電子檔薦購清單，俾便進行後續採購事宜。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 一、本中心於3月8日起進行人文學院與女生宿舍至計網中心光纖骨幹升級工程，施工期間不影響網路服務，本案預計於3月底完工。
- 二、本中心綜合業務組推動數位學伴計畫預計於3月14日起正式開課，共招募115位大學學伴輔導偏鄉學童。
- 三、本中心網路組張瑛杰同仁3月2日受邀前往桃園區網中心演講，講題為「IPv4與IPv6的靜態路由與動態路由實機操作學習」。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 一、本中心業於3月4日完成教育部「105年節能績優學校評選報告」，並依規定於期限內上傳指定網站，期望為本校爭取優良成績。

- 二、本中心於3月4日及7日協助國際事務處辦理泰國華欣中學及香港教育學院觀摩團「綠色大學創意DIY」活動，總計50位師生參與，由中心同仁帶領解說及自然素材創作下，進行DIY的創作活動，讓學員體驗創作樂趣。
- 三、本校業於104年獲頒「學校實驗室安全衛生績優學校」並通過教育部「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教育部為提升大專校院安全衛生管理能力，邀請本校蘇慧倚小姐擔任教育部「大專校院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可計畫」之輔導委員，以協助本(105)年度參與教育部提升自主管理能力之學校建置與推行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 四、本中心與學務處衛保組於3月9日，利用各系公益服務課程，舉辦「CPR+AED」2場教育訓練，合計本校師生共計500人參加。課程內容主要教導新版心肺復甦術(CPR)操作步驟，並搭配體外心臟去顫器(AED)使用，讓參與本課程師生更明瞭AED機器及CPR操作，有助提昇本校相關緊急救護能力。
- 五、依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第十條規定公告場所定期檢測之檢驗頻率，應每二年實施定期檢測室內空氣污染物濃度至少一次，目前本校圖書館為第一批公告場所，故排定3月23日委由上準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圖書館內進行此定檢作業，以符合法令相關規定。

人事室

- 一、轉知「行政院所屬機關及地方機關公務人員學習地圖」，業刊登校務公告系統周知。(教育部105.3.1臺教人(三)字第1050013729號函)
- 二、轉知公務人員出外聚餐應注意自身行為並維護政府形象，以避免有違反公務員服務法之情事。(教育部105.3.3臺教人(三)字第1050027494號函)
- 三、轉知由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提供之「守護公教團體長期照顧健康保險」及「守護公教長期照顧健康保險」2方案，業刊登校務公告系統週知，如需詳細DM，請洽人事室。(教育部中華民國105年2月25日臺教人(四)字第1050024747號書函)。
- 四、轉知國民旅遊卡「強制休假補助費申請表」增列備註警語一案，業刊登校務公告系統週知，為要求公務人員勿重複請領，「強制休假補助費申請表」之備註說明將增列「休假人員之消費已申請休假補助費者，不得重複請領差旅費、辦公費、業務費或其他公款，以免觸犯貪污治罪條例」。

主計室

- 一、本校 105 年度 2 月份經常收支及資本支出執行情形如下：
 - (一)經常收入部分，累計預算分配數 236,923 千元，執行數 237,788 千元，執行率 100.37%，詳附件計 1-1【見第 26 頁】。
 - (二)經常支出部分，累計預算分配數 254,519 千元，執行數 206,939 千元，執行率 81.31%，詳附件計 1-2【見第 27 頁】。
 - (三)資本支出部分，各項設備累計預算分配數 6,165 千元，執行數 2,218 千元，執行率 35.97%，詳附件計 1-3【見第 28 頁】。請各相關單位積極辦理，並提請注意全年之執行率不得低於 90%。
- 二、依教育部本(105)年 2 月 22 日臺教會(四)字第 1050020877 號函核轉行政院主計總處有關可否於跨年度核銷出差旅費之函釋，說明如下：
 - (一)該函示說明二略以：「…若出差人員跨越年度結報差旅費，必須在不排擠給付年度施政經費，並依該總處上開書函示，專案敘明原因並釐清查明相關人員責任，經機關首長核准後據以報支。」。依函示意旨，跨年度核銷差旅費須符合「有經費來源」及「專案簽准」兩項要件。
 - (二)本校年度預算之憑證係依規定於各該年度核銷，惟計畫經費(含差旅費及其他經費)則往往依照計畫執行期限，常有跨年度核銷情形，核與上開函示不符。
 - (三)為依教育部規定辦理，本室已發函通知全校各單位，爾後經費核銷，年度預算及計畫經費均應於實際支用年度檢具各該年度憑證，於各該年度結束前完成核銷，未完成核銷而跨年度動支經費者，應專案敘明原因，經機關首長核准後據以報支。
- 三、依教育部本(105)年 3 月 2 日臺教會(一)字第 1050027090 號函示，為各作業基金自 107 年度起導入企業會計準則，行政院訂定「107 年度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書表內容」及「作業基金導入企業會計準則修正科目對照及說明」，本室刻正依函示說明辦理導入相關作業。
- 四、依教育部來函通知，各校應於本(105)年 3 月 28 日前報送 104 學年度第 2 階段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本次需填報僑生及港澳生統計表，已由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完成網路填報作業，並由本室依限報送教育部。
- 五、行政院為其業務需要，請各校查填下列調查表：
 - (一)「中央政府各機關老舊公有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經費調查表」。
 - (二)「中央政府特種基金對兒童及青少年族群預算編列調查表」。

(三)「國立大學校院最近3年度自籌款支應支出情形表」。

本案已業相關單位查填並依限回覆。

六、行政院主計總處配合修正後審計法第36條與其施行細則第25條規定等，爰檢修「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並請各校提供修法建議；本案已查填並依限回覆。

七、審計部為應業務需要，請各基金查填下列調查表：

(一)「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民國102至104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執行率未達7成調查表」。

(二)「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民國104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保留情形調查表」。

(三)「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民國103及104年度新興資本支出及新增計畫執行情形調查表」。

(四)「作業基金民國102至104年度賸餘繳庫情形調查表」。

(五)「作業基金民國104年度接受外界捐贈財產帳務處理情形調查表」。

八、依105年3月3日行政院院授主會財字第1051500053號函及105年3月8日教育部臺教會(四)字第1050030855號修正「支出憑證處理要點」，並修正名稱為「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自即日生效；本案法規及修正重點已於本校網站公告周知，並將於會計講習及相關會議宣導。

人文學院

一、本院中文系於105年3月18日(三)上午10時10分於人文學院2樓中文系辦會議室舉辦專題演講，講者為慈濟大學宗教與文化研究所所長林安梧教授，講題：「從『以心控身』到『身心一如』：以船山哲學為核心的討論」。

二、本院外文系於105年4月11日(一)邀請柯夢龍(Alexis Crichton)老師(靜宜大學英文系法文講師)來校演講，講題為「法國禮儀知多少?」。

三、本院社工系業於105年3月9日(三)下午13:00至15:00於人文學院國際會議廳辦理第八屆菲律賓海外服務學習團成果發表會，感謝各界參與協助。

四、本院社工系105年3月22日(二)下午4時10分至6時於社工系系圖書室辦理學術分享會，講者為本院東南亞系容邵武副教授，講題：「全球化變遷下民族誌的幾個可能：我的台灣與香港研究經驗」。

五、本院歷史系於105年3月16日(三)下午19:00至21:00於人文學院大個案教室，與臺灣二二八關懷總會、財團法人自由思想學術基金會共同舉辦學術講座：

「口述歷史與二二八」，講者為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陳儀深副研究員。

管理學院

- 一、本院國企系「跨文化管理職能學分學程」及管理學院「全球管理菁英學分學程」培育非管理科系學生管理專業與英語溝通能力，養育國際化管理人才。申請狀況踴躍，已吸引許多跨學院、跨系同學申請，申請人數各約 50 人。
- 二、本院國企系於 3 月 9 日(三)10:00-12:00 邀請 Soka University 王雍智教授蒞臨本系演講，講題: 金融經濟情勢與海外職涯規劃，地點:人院 B15。
- 三、本院經濟系辦理大學校院協助高中優質精進計畫，於 3 月 14 日(一)由賴法才老師以及邱顯鴻老師至中興高中協助該校公民老師進行教學。
- 四、本院資管系於 3 月 17 日(四)14:00-16:00 邀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會計學系 邱垂昌教授蒞臨本系演講，講題: 心智圖在企業與教育之應用實務，地點:管 260。
- 五、本院財金系於 105 年 3 月 14 日至 3 月 18 日(五)，由系學會主辦一年一度的財金週活動。除了潛艇堡以外，還有特調飲料，於 03 月 07 日預購開跑。
- 六、本院財金系於 105 年 3 月 19 日、3 月 20 日舉辦【2016 系友回娘家之讓我們再次青春吧】活動，邀請歷屆畢業系友回娘家，第一天主要活動內容為系友經驗談，第二天活動內容為系友運動大會。藉著此活動讓畢業的學長姐、學弟妹相互交流，經驗分享。拉近畢業學長姐與在校學弟妹的距離，凝聚財金系大家庭的情感，透過此機會分享職場經驗及人生規劃。
- 七、本院觀餐系觀光產業專業經理人班-「文化創意與觀光發展學士學分班」,105 年 3 月 8 日上午由鄭健雄老師授課：文化創意引領旅遊發展；下午邀請法藍瓷馬中良總監演講：文化創意與音樂餐廳，共有 34 名學員參與。
- 八、本院觀餐系於 105 年 3 月 9 日於管理學院寇斯廳舉辦「105 學年度企業見習說明會暨學長姐實習心得分享」，由授課老師丁冰和教授、曾永平副教授說明企業見習相關規定及學長姐實習經驗分享，共 112 名學生參加；學生將於今年暑假至全台觀光休閒餐旅產業見習。

科技學院

- 一、本院於 3 月 17 日召開本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及第 5 次主管會談，主要討論議題為傑出校友推薦、優良導師推薦及申請出國研修學生推薦順序案。
- 二、本院與資訊工程學系於 3 月 14 日至 17 日共同舉辦 *The Third International*

*Joint Symposium on ICT& Robot Informatics (ICTRI 2016)*研討會活動，邀請姊妹院首都大學東京系統設計學院、靜岡大學等 7 名教授至院訪問，研討會活動順利落幕。

- 三、本院資工系陳依蓉助理教授於 3 月 11 日邀請國立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吳晉賢副教授進行專題演講，講題：Hybrid Storage Access Framework for High-Performance Virtual Machines。
- 四、本院土木系於 3 月 3 日邀請本系侯建元副教授演講，講題：2003 哥倫比亞太空梭失事調查。
- 五、本院土木系於 3 月 10 日邀請九連環境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洪保鎮副長演講，講題：態度決定你的高度-大學生的態度與未來。
- 六、本院土木系於 3 月 10 日邀請 Dr. Giovanni Nico/ Consiglio Nazionale delle Ricerche (CNR)Istituto per le Applicazioni del Calcolo “Mauro Picone” - Sezione di Bari 演講，講題： Principles of SAR Processing。
- 七、本院電機系於 3 月 10 日邀請成功大學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崔祥辰教授蒞校演講，講題：Revealing anisotropic strain in exfoliated graphene by polarized Raman spectroscopy。
- 八、本院應化系於 3 月 4 日邀請國立中山大學生物科學系汪海晏副教授蒞臨演講，講題：Lipidomic profiling of lower airway diseases
- 九、本院應化系於 3 月 11 日邀請靜宜大學應用化學系吳仁彰系主任蒞臨演講，講題：Application of Semiconductor Materials for Gas Sensor and Photocatalytic reactions
- 十、本院應光系於 3 月 4 日邀請逢甲大學建築學院室內設計許學禮建築師蒞校演講，講題:一個建築師腦袋的解剖學。
- 十一、本院應光系於 3 月 11 日邀請國立清華大學光電工程研究所楊尚達教授蒞校演講，講題:超快光學的第一堂課。

教育學院

- 一、本院國比系於 3 月 17 日邀請系友，現為環宇國際旅行社海外翻譯導遊候鳥旅行社兼任領隊王翊演講：「跟著小王去旅行」。
- 二、本院國比系於 3 月 24 日邀請 Marketing-Taiwan.com 創辦人楊涵柔演講：「戰勝英語，邁向國際舞台-臺灣女生的 google 工作經驗分享」。
- 三、本院教政系於 104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共有 2 位分別高中

- 三等考試教育行政類科(臺北市)以及四等考試教育行政類科(高雄市)。
- 四、本院教政系於3月30日於圓形劇場舉辦「行政法面面觀—理論與實務的火花」專題講座，邀請臺中高等行政法院吳明鴻院長以其淵博的專業知識及豐富的經驗，帶領學生一同探究行政法不同層面。
 - 五、本院教政系吳京玲老師於3月15日帶領博士班「教育政策分析專題研究」修課同學前往彰化縣育英國民小學進行參訪，提供學生教學及行政上實務經驗交流與分享之機會。
 - 六、本院教政系蔡金田主任於3月11日前往彰化縣政府教育處討論該縣高中校務評鑑事宜。
 - 七、本院諮人系於3月15日舉辦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系列講座，邀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林宜穎助理教授蒞臨演講，講題為「高齡學習者的內在動機：個人與環境影響因素之探究」。
 - 八、本院課科所師生一行20人，於3月8日赴台北市愛迪斯科技公司進行企業參訪活動，活動圓滿結束。
 - 九、本院課科所邱瓊芳助理教授，於3月11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參加105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證書審查作業說明會。
 - 十、本院課科所黃淑玲教授，於3月11日赴國立台北教育大學參加教師資格檢定考試閱卷說明會。
 - 十一、本院課科所於3月15日舉辦專題演講活動，邀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就業輔導處張民杰教授，主講桌上遊戲設計與實施以班級經營大富翁為例。

通識教育中心

- 一、本中心獲教育部體育署補助105年度發展特色運動42萬元整，核定補助項目及經費分配如下(划船30萬元、空手道5萬元、射箭7萬元)，並獲105年度改善運動訓練環境補助經費70萬元整，購置船艇設備訓練競賽器材，以上共計112萬元整。
- 二、本中心於3月9日舉辦通識講座-「老鷹想飛」電影播映暨拍攝分享會，邀請梁皆得導演進行映前引導與映後分享，心路歷程精彩感人，座無虛席且獲得全場師生熱烈掌聲。
- 三、本中心將於3月16日舉辦通識講座-「跨出舒適圈，勇闖新視界」，將邀請知名公益旅行家褚士瑩先生蒞校與師生面對面；3月30日舉辦通識講座-

「創新的第一哩路」將邀請國內外發明展屢獲佳績的林詠凱教授蒞校，分享一路的求學歷程與創新之路甘苦談，內容精彩可期歡迎同仁參與。

- 四、本中心於3月9日參與教育部大學學習生態系統創新計畫於台南大學舉辦之第二期計畫說明會暨創新實務基礎工作坊，以更加了解計畫之核心精神、推動重點及執行方式，陳彥錚主任並於下午「大學與地方的相互滲透」場次擔任與談人，分享水沙連大學城之經驗。

東南亞研究中心

- 一、本中心執行特色大學計畫，於3月11日舉行「東南亞語言師資與課程初步規劃諮詢會議」。
- 二、本中心李美賢主任於3月4日出席教育部技術與職業教育司「東南亞國際合作整體策略研商會議」。
- 三、本中心李美賢主任、趙中麒組長3月15日應邀出席「台灣東南亞社會文化關係工作小組」之「臺灣東南亞社會文化關係政策諮詢會議」，與會者包括外交部亞太司。
- 四、本中心嚴智宏組長應國立台南生活美學館「新住民文化培力暨國際藝術巡迴展演計畫(105-110年)」邀請，擔任諮詢委員會，於了月中協助該館辦理東南亞國家文化藝術主題展覽暨表演活動，並將進行巡迴展演系列活動，同時規畫展現新住民視覺藝術及表演藝術人才之培力成果。
- 五、本中心嚴智宏組長應玄奘大學之邀前往演講，講題為東南亞的多元文化及在台新住民的文化展現。
- 六、本中心「台灣東南亞學刊」第10卷第3期目前進入最後校稿中，預計於105年3月送印出版。

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 一、為使本校學生瞭解雅思測驗之內容及其應考技巧，本中心將於105年3月16日(星期三)下午13時30分辦理「雅思 IELTS 口說高分策略，讓考官心甘情願給您7分」講座，活動地點於綜合教學大樓A棟207階梯教室。
- 二、為讓師生對於全英語授課更加了解，本中心將於105年3月30日(三)下午14時10分辦理「全英語授課分享會」，地點在本校學生活動中心多功能視聽教室。分享者將與大家分享全英語授課的經驗及成果，也會針對師生

的提問進行意見交流。

- 三、因學生們及授課教師皆反映大二英文大班制上課效果不佳，且大二英文內容以聽、說為重點，大班制上課無法提供每一位學生演練機會。爰語文教學研究中心正積極討論未來大二英文改為小班制上課之可能性。已於 2 月 25 日(星期四)發函詢問各系所對於大二英文小班制上課之意見，將於 3 月 31 日(星期四)統計各系意見，並於中心業務會議進行討論。
- 四、1042 學期與靜宜大學聯合舉辦跨校視訊英語學習系列講座。三月份場次如下

場次	講題	講者	時間
1	世界在你手中，五個勇敢冒險的故事	背包客&旅人作家 藍白拖	3/10(四) 15:10-17:00
2	Starting a Business is the New MBA	AppWorks 之初創投創辦合夥人 林之晨	3/17(四) 15:10-17:00
3	戰勝英語，邁向國際舞台-台灣女生的 Google 工作經驗分享	Marketing-Taiwan.com 創辦人 楊涵柔	3/24(四) 15:10-17:00
4	韓國人和你想的不一樣-有趣文化 x 特殊習慣 x 超妙生活觀察	旅韓作家&名部落客 太咪	3/31(四) 15:10-17:00

家庭教育中心

- 一、本中心張玉茹中心主任於 105 年 3 月 2 日(三)帶領諮人系學生至魚池國中參與技藝課程並進行團體諮商，協助魚池國中推動「魚兒有愛，遠離霸凌」防制校園霸凌安全學校計畫。
- 二、本中心張玉茹中心主任於 105 年 3 月 7 日(一)召開「特色大學計畫小組會議」，並邀諮人系趙祥和老師、法治國小劉心怡主任、水里國小許秀勳校長以及諮人系博士班學生與會，商討「南投地區多元文化諮商與親職輔導服務網絡建置計畫」活動規劃的相關執行細節。
- 三、本中心蕭富聰組長於 105 年 3 月 9 日(三)召開「在地培力計畫」工作會議，仁愛高農周幸芬主任、蔡仁豪教官以及法治國小劉心怡主任與會，商討並安排原住民志工第二階段培訓課程以及部落宣教事宜。

師資培育中心

- 一、本中心申請 105 年度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學術研討會於 105 年 3 月 9 日送部審查中。
- 二、本中心於 105 年 3 月 21 日帶領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課程之學生前往卓蘭實驗高級中學進行教學參訪活動。
- 三、本中心申請 105 年度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計畫，教育部於 105 年 2 月 26 日同意補助新臺幣 5 萬元。
- 四、本中心謝淑敏中心主任於 105 年 3 月 18 日至國立政治大學參與再造人文社會科學教育發展計畫論壇暨期初座談會。

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暨生計發展中心

- 一、本中心邱韻芳中心主任於 3 月 7 日以 2016 原住民委員會活力部落計畫陪伴顧問身分，至苗栗縣泰安鄉士林部落訪視。
- 二、本中心邱韻芳中心主任 3 月 18 日至中原大學，商討本中心與中原大學設計學院原住民族專班擬於六月份辦理之「原住民高等教育論壇」相關事宜。
- 三、本中心與通識中心合作於 3 月 17 日上午 10 時至 12 時在人文學院國際會議廳辦理紀錄片放映活動，本活動搭配中華電信基金會推行之「蹲點台灣影展」，當天播放影片為「生命織圓-苗栗野桐工坊」。

前瞻性高科技研究中心

- 一、本中心「生醫科技與分析技術特色實驗室」於 3 月 2-4 日舉辦「螢光光譜儀」資格考試，共計有 8 人參與；且全數通過資格考試。

暨大附中

- 一、本校原青社 3 月 13 日，參加 2016 年「全國學生舞蹈大賽」，榮獲高中職組優勝。
- 二、本校將於 3 月 25 日接受實用技能學程輔導訪視。
- 三、本校 3 月 29 日，將於成功嶺辦理高二實彈射擊體驗；3 月 30 日至 4 月 1 日，將辦理高二校外教學參觀活動(北台灣)。

肆、討論事項

案號：第 1 案

提案單位：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案由：擬具本校與泰國蘭帕潘尼皇家大學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乙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合約為該校提供版本，提供雙方學校學生及研究計畫交流項目。
- 二、本案業經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105 年 3 月 10 日第 104 學年度第 12 次業務會議討論通過。
- 三、檢附本校與泰國蘭帕潘尼皇家大學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及泰國蘭帕潘尼皇家大學相關簡介，詳如附件[案 1-1 至 1-6【見第 29-34 頁】](#)，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第 2 案

提案單位：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案由：擬具本校與美國加州州立大學洛杉磯分校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乙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合約為該校提供之版本，提供雙方學校學生及研究計畫交流項目。
- 二、本案業經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105 年 3 月 10 日第 104 學年度第 12 次業務會議討論通過。
- 三、檢附本校與美國加州州立大學洛杉磯分校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及美國加州州立大學洛杉磯分校相關簡介，詳如附件[案 2-1 至 2-6【見第 35-40 頁】](#)，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第 3 案

提案單位：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案由：擬具本校與新加坡校長學院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乙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合約為該校提供之版本，提供雙方學校學生及研究計畫交流項目。
- 二、本案業經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105 年 3 月 10 日第 104 學年度第 12 次業務會議討論通過。
- 三、檢附本校與新加坡校長學院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及新加坡校長學院相關簡介，詳如附件[案 3-1 至 3-8【見第 41-48 頁】](#)，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

- 一、本校今年度資本門預算較上年度增加一千多萬元，各單位請就分配額度盡早提出採購，希望預算能順利執行。
- 二、國際處重新爭取本校承辦越南胡志明市臺灣教育中心，前年於胡志明市人文社會科學大學舉辦之臺灣高等教育展約有 30 幾所學校參與，今年改在孫德勝大學舉辦，共有 43 所學校參與，規模越來越大；另 104 學年度學海築夢計畫，本校亦獲全國大學最高補助金額，凡此皆展現國際處團隊績效。
- 三、監察院教育文化委員會明(3月24日)天上午 10 時許蒞校巡察，下午 1 時許離校。本次蒞校監察委員共有包宗和教授等 13 位委員，教育部則有陳德華政務次長等 6 名官員及主管隨同。監察委員蒞校行程依序安排至圖書館、體育健康中心、汙水處理場等處巡察，希藉本次機會展現本校特色。

柒、散會（上午 11 時）

104-105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分發錄取情形一覽表

學系名稱	104學年度								105學年度							
	招生名額	報名人數	總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生在校成績排名%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生在校成績排名%	學測總級分(平均)	招生名額	報名人數	總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生在校成績排名%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生在校成績排名%	學測總級分(平均)
中國語文學系	10	37	10	7	26%	3	13%	52.60	10	40	10	9	27%	1	11%	50.80
外國語文學系	8	67	8	8	5%	-	-	53.75	8	59	8	8	9%	-	-	50.25
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	12	120	12	12	12%	-	-	51.50	13	86	13	13	18%	-	-	49.23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16	80	16	16	20%	-	-	52.94	16	64	16	15	25%	1	11%	53.31
歷史學系	7	53	7	7	19%	-	-	51.00	7	52	7	6	26%	1	15%	51.00
東南亞學系東南亞組	4	61	4	4	12%	-	-	50.75	4	83	4	4	8%	-	-	53.25
東南亞學系人類學組	5	57	5	5	25%	-	-	50.20	6	62	6	6	12%	-	-	51.67
國際企業學系	8	89	8	8	6%	-	-	56.38	8	83	8	8	6%	-	-	54.63
經濟學系	10	71	10	10	20%	-	-	52.20	10	75	10	10	11%	-	-	50.80
資訊管理學系	8	49	8	8	19%	-	-	54.00	10	47	10	10	30%	-	-	50.20
財務金融學系	12	90	12	12	9%	-	-	52.83	12	86	12	12	7%	-	-	52.92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觀光休閒組	8	47	8	8	11%	-	-	54.00	8	80	8	8	15%	-	-	50.50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餐旅管理組	5	48	5	5	8%	-	-	56.20	8	75	8	8	8%	-	-	47.75
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9	50	9	8	27%	1	9%	54.11	9	52	9	7	24%	2	11%	52.11
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	6	59	6	5	28%	1	7%	54.00	6	94	6	6	18%	-	-	50.83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104未分組)	7	97	7	7	11%	-	-	50.43	105學年度分組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諮商心理組	105學年度分組								2	40	2	2	4%	-	-	49.50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組	105學年度分組								4	79	4	4	6%	-	-	47.25
資訊工程學系	9	60	9	9	15%	-	-	55.44	9	47	9	9	16%	-	-	52.67
土木工程學系	10	59	10	10	22%	-	-	54.10	10	51	10	9	28%	1	6%	52.80
電機工程學系	9	50	9	9	22%	-	-	56.33	9	35	9	9	17%	-	-	54.78
應用化學系	8	47	8	8	15%	-	-	55.00	8	28	8	4	25%	4	20%	52.25
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學系	8	71	8	8	14%	-	-	52.13	8	47	8	8	19%	-	-	50.25
合計 / 平均	179	1362	179	174	16%	5	10%	53.36	185	1365	185	175	16%	10	12%	51.31

經常收入執行情形表

截至105年2月29日止

單位：千元;%

項目	預算數 A	累計預算 分配數 B	累計實際數 C	執行率% D=C/B	備註
一、學雜費收入	292,981	70,000	64,898	92.71	
二、學雜費減免(-)	(27,274)	0	0	-	
三、建教合作收入	201,490	20,149	24,835	123.26	主要係委辦或補助單位於本月份陸續撥款，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四、推廣教育收入	4,880	20	469	2,345.92	主要係樂活體適能運動推廣教育班及陸軍第10軍團推廣教育班等推廣班收入增加，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五、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577,203	133,553	133,553	100.00	
六、其他補助收入	33,000	5,500	5,318	96.68	
七、權利金收入	100	16	-	-	主要係權利金收入較預期減少，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八、雜項業務收入	5,070	1,479	468	31.62	主要係105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報名收入尚在收取，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九、利息收入	3,500	520	583	112.16	主要係定存利息收入較預期增加，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十、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67,190	5,000	6,645	132.89	主要係學生宿舍、學人會館清潔費與電腦設施及宿舍網路使用費已陸續收進，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十一、受贈收入	2,520	420	267	63.61	主要係外界捐款較預期減少，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十二、違規罰款收入	600	100	17	17.22	主要係逾期交貨罰款及其他罰款較預期減少，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十三、雜項收入	1,000	166	736	443.20	主要係其他雜項收入較預期增加，致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合計	1,162,260	236,923	237,788	100.37	

經常支出執行情形表

截至105年2月29日止

單位：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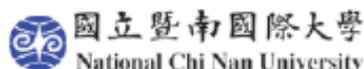
項 目	預算數 A	累計預算 分配數 B	累計實際數 C	執行率% D=C/B	備註
一、教學研究及 訓輔成本	776,935	160,617	138,521	86.24	主要係材料及用品費、 租金與折舊費用等較預 期減少，致實際數較預 算分配數減少。
二、管理及總務 費用	196,720	45,071	31,278	69.40	主要係服務費用、材料 及用品費與租金等較預 期減少，致實際數較預 算分配數減少。
三、學生公費及 獎勵金	56,000	6,859	3,720	54.23	主要係獎助學金尚未辦 理核銷，致實際數較預 算分配數減少。
四、其他業務費用	5,070	463	468	101.00	
五、業務外費用	62,831	10,293	7,649	74.31	主要係專業服務費用、 材料及用品費與租金等 較預期減少，致實際數 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六、建教合作成本	182,841	30,455	24,835	81.55	主要係服務費用、租金 與折舊費用等較預期減 少，致實際數較預算分 配數減少。
七、推廣教育成本	4,694	761	469	61.65	主要係一般服務費、專 業服務費與材料及用品 費等較預期減少，致實 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 少。
合計	1,285,091	254,519	206,939	81.31	

資本支出執行情形表

截至105年2月29日止

單位：千元；%

項 目	可用預算數 A	累計預算 分配數 B	累計實際數 (含應付數) C	全年達成率% D=C/A	累計分配 執行率% E=C/B
各項設備費	89,279	6,165	2,218	2.48	35.97
1.機械設備	50,847	3,000	1,689	3.32	56.29
2.交通及運輸設備	2,230	165	463	20.76	280.52
3.什項設備	36,202	3,000	66	0.18	2.20
合計	89,279	6,165	2,218	2.48	35.97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BETWEEN
RAMBHAI BARNI RAJABHAT UNIVERSITY
AND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WHEREAS, RambhaiBarniRajabhat University (RBRU) and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NCNU) are mutually interested in establishing collaboration on academic and research related development activities;

WHEREAS, the two universities have discussed the furtherance of these interests and now desire to record their mutual understandings in this regard:

NOW, THEREFORE, both parties hereby record their mutual understanding.

ARTICLE I

The purpose of this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MOU) is to develop and carry out collaborative activities in furtherance of the common interest of the institutions set forth in ARTICLE II.

ARTICLE II

The scope of collaboration on academic and research activities included in this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MOU) includes the following categories:

1. Exchange of students
2. Exchange of administrators, lecturer and staff
3. Exchange of course materials
4. Exchange of arts and cultures
5. Research collaboration
6. Joint degree programs
7. Other forms of academic collaboration

ARTICLE III

The development and implementation of specific activities based on the aims and purposes expressed in ARTICLE I and II, the following is mutually understood and agreed:

1. Proposals for collaborative work under this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will be submitted through the nominees of RBRU and NCNU.
- 2 Each party will nominate one of its members as its representative in charge of the cooperative program. Individual programs of work under this MOU will be jointly planned and conducted by the nominees of both parties.
3. Progress of work by the individual program will be reviewed and approved by designated project officers of both parties in a program agreement. It is anticipated that a detailed plan of joint activities will be completed by the nominees of both parties.
4. The final approval of any project will be dependent upon the availability of guaranteed support funds.
5. Both parties will be responsible in providing accommodation and assisting students in any terms they need assistance during their stay in the institution.
6. This general MOU will be identified as the parent document of any program agreement executed between the parties. Further agreements concerning any program will provide details concerning the specific commitments made by each party and will not become effective until they have been reduced to writing and executed by authorized representatives of the parties.
7. Neither RBRU nor NCNU will be held responsible for any liability whatsoever incurred under this agreement; furthermore, neither party shall be required to purchase any insurance against loss or damage to any personal property to which this MOU related.
8. Except as may be stipulated in any specific program agreement, each institution will be responsible for expenses incurred by its employees and students under this MOU.
9. In the event of an unforeseen incident during collaborative activities in either country, both universities agree to negotiate a mutually acceptable solution. As far as practicable, these solutions shall be incorporated into the specific agreements mentioned in Article II.

ARTICLE IV

1. This Agreement is effective as of the date of execution by the appropriate officer of each signatory institution.
2. This Agreement may be amended at any time by written mutual consent. It shall continue in force and effect for five (5) years and can be extended by written mutual consent of both parties.
3. The Agreement may be terminated earlier by either institution. Termination by one institution will be effected by giving the other institution at least ninety (90) days advance written notice of its intention to terminate. If such notice is given, this Agreement will terminate: (a) at the end of such ninety (90) days; or (b) when all students enrolled in a course

of study under a program agreement at the time such notice is given have completed their respective courses of study under that program agreement, whichever event occurs last.

4. This Agreement is signed in two identical copies in English, each of which shall be deemed an original.

RAMBHAI BARNI RAJABHAT
UNIVERSITY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
Asst. Prof. WaigoonTongaram
President
of Rambhai Barni Rajabhat University

.....
Dr. Yuhlong Oliver Su
President
of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Witnesses:

.....
Asst. Prof. PreeyananSittijinda
Vice President
For Planning and Development

.....
Dr. Jen-Shin Joshua Hong
Dean,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nd
Cross-Strait Affairs

Date: _____

Date: _____

.....
Dr. Jakrapan Wongpa
Assistant to the President
for International Affairs

.....
Asst. Prof. Sheng Hao Hung
Chief, Division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Date: _____

Date: _____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推薦締結國際合作校申請表

本表在於提供本校於推動國際合作關係建立之資料提供與落實根據，為求後續推動國際交流之實質效益，請申請人詳細填寫資料並連同受薦學校提供之簽約範本及相關資訊至國際事務處國際事務組申請。

A. 基本資料

受薦學校名稱	中文	泰國蘭帕潘尼皇家大學		
	英文	Rambhai Barni Rajabhat University		
	原文			
地理資訊	國家	泰國		
	行政區	曼谷		
受薦學校聯絡人	姓名	Jakrapan Wongpa .Ph.D 先生	職稱	國際關係處主任
	單位	國際交流中心	e-mail	j.wongpa@gmail.com
受薦學校網址		http://www.rbru.ac.th/rb_eng/index.php		
國際事務單位網址				
締約類型	1 合作備忘錄 /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2			
	3			
推薦原因	其他 (請於下方說明) 原為 <input type="checkbox"/> 院層級 <input type="checkbox"/> 系所層級			
	該學校主要提供本科及碩士層次的高等教育。將利於本校招收博士生。			
推薦人資料	姓名	陳乃馨	職稱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事務組計畫專員
	單位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事務組	電話	3665

B. 背景資料

學校成立時間	1972
學校類型	公立
	其他 (請說明)

提供交換生部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學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博士		
學科領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Humanitie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Education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Management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put type="checkbox"/> Others (若簽約校學院領域與本校不完全相符，請於下方補充說明)		
		補充說明「學科領域」資訊		
學校聲望		年份	資料庫名稱	排名
		泰國蘭帕潘尼皇家大學成立於 1972 年，前身是由泰國 7 世王下令組建的隸屬國家教育部的尖竹汶師範學院。蘭帕潘尼皇家大學下設有農學院，教育學院，人文科學學院，工商管理學院，新聞傳播學院，科學與信息技術學院，電子信息科技學院，護理學院，和法學院等。該學校主要提供本科及碩士層次的高等教育。		
學生人數		10,000-15,000		
締約方式		通訊簽約		
代表簽約人	姓名	蘇玉龍	職稱	校長
	單位		e-mail	
預期效益		1.招收泰國碩博士生 2.交換國際學生		

C. 檢附資料

- 學校正式簡介
 合約書範本

*若有簽署交換生合約，請接續填寫第 3 頁 D 項、學生交換資訊；若無，則填寫(及雙面列印)至此頁即可。

D. 學生交換資訊

國際學生交換專責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續填下方聯絡資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專責人員聯絡方式	姓名	請輸入專責人員姓名	職稱	請輸入專責人員職稱

	單位	請輸入專責人員所屬之單位名稱	e-mail	請輸入專責人員聯絡分機
學期制度		一年有 請輸入數字 學期 第 1 學期 請選擇起始月份 - 請選擇結束月份 第 2 學期 請選擇起始月份 - 請選擇結束月份 第 3 學期 請選擇起始月份 - 請選擇結束月份 第 4 學期 請選擇起始月份 - 請選擇結束月份		
學分轉換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ECTS <input type="checkbox"/> UCTS <input type="checkbox"/> Others 請描述		
學雜費互惠		請選擇		
保障住宿		請選擇		
交換學生名額		請填入人數/學期；請填入人數/學年		
語言能力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於後詳述)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 請選擇語言 請輸入檢定考名稱/要求分數 2. 請選擇語言 請輸入檢定考名稱/要求分數	
合約有效期限		請填入起始年份 - 請填入結束年份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Between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Los Angeles, U.S.A.

And

National Chi-Nan University, Puli, Taiwan

The purpose of this agreement is to promote cooperation in educational and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activities between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Los Angeles ("Cal State LA") and National Chi-Nan University ("NCNU"), including the exchange of students between the two institutions.

1. Cal State LA and NCNU agree to develop a cooperative relationship that is based on both parties maintaining their independence and on the understanding that academic staff representatives from each institution will collaborate in educational and training activities that provide mutual benefits to both institutions.
2. Cal State LA agrees to permit eligible NCNU students to enroll in appropriate courses in their disciplines, subject to their formal acceptance to, and matriculation in, the University as international graduate and undergraduate students.
3. Cal State LA and NCNU agree to work to develop separate arrangements for the exchange of students, including provisions for the mutual recognition of academic credits and degrees awarded in each institution.
4. Cal State LA and NCNU agree to work to make separate arrangements for their faculty members to participate in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and cooperative research activities.
5. The above-mentioned goals will be accomplished through programs of exchange and cooperation, and these activities will be conducted within the limits of the laws, regulations and financial limitations that pertain to both parties.
6. This agreement shall be valid for a period of five (5) years from the date of signature. Either party can terminate this agreement by giving six months' notice to the other party. If an extension of the agreement is necessary, both parties must discuss the renewal at least six months prior to its expiration.
7. The Dean of Professional and Global Education will maintain this agreement at Cal State LA. The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nd Cross-Strait Affairs will maintain this agreement at NCNU.

Signed:

President: _____
William A. Covino
Date Signed: _____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Los Angeles
U.S.A.

President: _____
Yuh-Long Oliver Su
Date Signed: _____
National Chi-Nan University, Puli
Taiwan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Between

National Chi-Nan University, Puli, Taiwan

And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Los Angeles, U.S.A.

The purpose of this agreement is to promote cooperation in educational and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activities between National Chi-Nan University ("NCNU") and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Los Angeles ("Cal State LA"), including the exchange of students between the two institutions.

1. NCNU and Cal State LA agree to develop a cooperative relationship that is based on both parties maintaining their independence and on the understanding that academic staff representatives from each institution will collaborate in educational and training activities that provide mutual benefits to both institutions.
2. NCNU agrees to permit eligible Cal State LA students to enroll in appropriate courses in their disciplines, subject to their formal acceptance to, and matriculation in, the University as international graduate and undergraduate students.
3. NCNU and Cal State LA agree to work to develop separate arrangements for the exchange of students, including provisions for the mutual recognition of academic credits and degrees awarded in each institution.
4. NCNU and Cal State LA agree to work to make separate arrangements for their faculty members to participate in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and cooperative research activities.
5. The above-mentioned goals will be accomplished through programs of exchange and cooperation, and these activities will be conducted within the limits of the laws, regulations and financial limitations that pertain to both parties.
6. This agreement shall be valid for a period of five (5) years from the date of signature. Either party can terminate this agreement by giving six months' notice to the other party. If an extension of the agreement is necessary, both parties must discuss the renewal at least six months prior to its expiration.
7. The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nd Cross-Strait Affairs will maintain this agreement at NCNU. The Dean of Professional and Global Education will maintain this agreement at Cal State LA.

Signed:

President: _____
Yuh-Long Oliver Su
Date Signed: _____
National Chi-Nan University, Puli
Taiwan

President: _____
William A. Covino
Date Signed: _____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Los Angeles
U.S.A.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推薦締結國際合作校申請表

本表在於提供本校於推動國際合作關係建立之資料提供與落實根據，為求後續推動國際交流之實質效益，請申請人詳細填寫資料並連同受薦學校提供之簽約範本及相關資訊至國際事務處國際事務組申請。

A. 基本資料

受薦學校名稱	中文	加州州立大學洛杉磯分校			
	英文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Los Angeles			
	原文	請輸入原文校名，若有			
地理資訊	國家	美國			
	行政區	加州洛杉磯			
受薦學校聯絡人	姓名	Amy Wang	稱謂	職稱	Director
	單位	International Office		e-mail	awang@cslanet.calstatela.edu
受薦學校網址		http://www.calstatela.edu/			
國際事務單位網址		http://www.calstatela.edu/international			
締約類型		1 合作備忘錄 /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2 選擇合約類型			
		3 請輸入合約名稱			
推薦原因		重點特色學校 (請於背景資料中敘明) 原為 <input type="checkbox"/> 院層級 <input type="checkbox"/> 系所層級			
		2015年6月該校 Prof. Lo, Ya-fen 來系拜訪, 7月推薦人回訪, 了解該校聲望卓著且具特色, 各學院又與本校領域多有重疊, 深具進一步師生合作互利機會, 故予以推薦簽訂 MOU.			
推薦人資料	姓名	駱世民	職稱	副教授	
	單位	國企系	電話	5634	
相關單位核准					
推薦人簽章	系所主管	所屬學院	國際事務處		

駱世民 簽	陳珮芬 簽	 105.3.8
-------	-------	---

B. 背景資料

學校成立時間	1947	
學校類型	公立	
	教學型 說明	
提供交換生部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學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博士	先簽訂 MOU 後始進行後續學生學習交換或教師教學或研究合作協議
學科領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Humanitie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Education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Management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put type="checkbox"/> Others (若簽約校學院領域與本校不完全相符，請於下方補充說明)	
	補充說明「學科領域」資訊	
學校聲望	年份	資料庫名稱
	2014	Washington Monthly
	排名	
7		
<p>Cal State L.A. is ranked by <i>U.S. News</i> as one of the "Top Public Schools" in the nation, and it is a point of pride that the University is recognized as among the best in the west for ethnic diversity and is one of the top 30 schools with the most international students during the 2013-2014 academic year.</p> <p>Ranked at #7 overall in the top master's universities category in <i>Washington Monthly's</i> "2014 Best Master's Universities".</p> <p><i>U.S. News and World Report</i> "America's Best Graduate Schools" 2011 edition has ranked Cal State L.A.'s Nursing Master's degree program as among the top five programs in California.</p> <p>Cal State L.A.'s Educational Leadership graduate program is ranked #1, and the Anthropology graduate program is ranked #12 in the nation</p>		
學生人數	45000	
締約方式	通訊簽約	

代表簽約人	姓名	William A. Covino	職稱	President
	單位	Office of the President	e-mail	(323) 343-3030
預期效益		簽訂 MOU 後進行後續學生學習交換或教師教學或研究合作協議		

C. 檢附資料

- 學校正式簡介
 合約書範本

*若有簽署交換生合約，請接續填寫第3頁D項、學生交換資訊；若無，則填寫(及雙面列印)至此頁即可。

D. 學生交換資訊

國際學生交換專責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續填下方聯絡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專責人員聯絡方式	姓名	請輸入專責人員姓名	職稱	請輸入專責人員職稱
	單位	請輸入專責人員所屬之單位名稱	e-mail	請輸入專責人員聯絡分機
學期制度		一年有 請輸入數字 學期 第1學期 請選擇起始月份 - 請選擇結束月份 第2學期 請選擇起始月份 - 請選擇結束月份 第3學期 請選擇起始月份 - 請選擇結束月份 第4學期 請選擇起始月份 - 請選擇結束月份		
學分轉換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ECTS <input type="checkbox"/> UCTS <input type="checkbox"/> Others 請描述		
學雜費互惠		請選擇		
保障住宿		請選擇		
交換學生名額		請填入人數/學期；請填入人數/學年		

語言能力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於後詳述)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 請選擇語言 請輸入檢定考名稱/要求分數 2. 請選擇語言 請輸入檢定考名稱/要求分數
合約有效期限	請填入起始年份 - 請填入結束年份	



中華民國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與新加坡校長學院 合作備忘錄

中華民國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以下簡稱甲方）依據中華民國教育部 95 年（西元二〇〇六年）一月六日台高（一）字第〇九五〇〇〇〇六七八號核定函，於新加坡開辦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輔導與諮商新加坡境外碩士在職專班。有關境外開班之所有行政事宜，本校將與新加坡校長學院（以下簡稱乙方）合作辦理。雙方特就合作事宜簽訂本備忘錄，並同意依備忘錄之規定發展合作關係。

- 一、學程設計、課程規劃、師資延聘、經費收支、學分證明等事項由甲方統籌辦理。
- 二、學生招生宣傳、報名程序、上課場地安排、教學設備（資源）提供、經費報支由乙方負責辦理。
- 三、本計畫開課日期每學期原則上為六個月，全期共四個學期，計二十四個月完成。
- 四、學生報名資格審查及錄取通知等事項原則上應由甲方辦理，惟因業務特殊需要，得由乙方完成，乙方並應於相關程序完備後將學生資料、學歷證明等表件彙整交由甲方保存管理，並由甲方製發學生證；學生修業完成且成績及格者，由甲方發給碩士畢業證書。
- 五、每學期學費由乙方負責收取後，依預定收支用途扣除甲方應支付乙方之費用後，將屬於甲方之經費交由甲方統籌辦理，並於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繳交經費收支明細表給甲方備查。
- 六、雙方每學期可支用經費項目如需變更，應經雙方同意後始得辦理。
- 七、雙方應指派有關專責單位或人員負責協調本計畫各項事務之進行。

本計畫備忘錄未竟事宜或有增刪事項，須經雙方協議後換文修訂。

本計畫備忘錄經雙方具有代表權人簽署後生效，簽約之一方如欲終止本備忘錄，應於三個月前，以書面知會對方。

中華民國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校長

新加坡校長學院 執行長

.....
蘇 玉 龍

.....
黃 建 福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西元 年 月 日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BETWEEN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AND
PRINCIPALS ACADEMY INC., SINGAPORE

The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NCNU”) in accordance to the Education Policy No.: 0950000678 dated on 6 January 2006, has been approved b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to establish its Guidance and Counselling Master's Program in Singapore.

“NCNU” entrusts the relevant secretariat work of its Guidance and Counselling Master's Program [The program] to Principals Academy Inc. (PAI). The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states the terms of this undertaking and working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two concerned parties; ie NCNU and PAI

In relation to the roles and responsibilities, as well as the terms of payments, it should always be to the benefit of the both parties.

The roles and responsibilities of the two concerned parties are listed as follows:

1. “NCNU” would be responsible for the design and structure of the course, the appointment and the salaries of the lecturers, account statement and credits testimonial.
2. “PAI ” would conduct a survey on the Needs Study of the Program, taking charge of the NCNU specified operating procedures for the registration of students, lecture venue arrangements, provision of course materials and the legal statement of the income tax in Singapore. PAI will also be responsible for securing lecture venue. The venue will be held either at PAI or other locations secured by PAI.
3. Each semester of the course would be a total of six months. The program would comprise 4 semesters and is targeted to be completed within 24 months.

4. NCNU will responsible for the selection and enrollment of students. This role may be undertaken by “PAI ” with a mutual agreement of both concerned parties.

PAI will help submitting any relevant documents of registered students to NCNU for safe-keeping after verification.

NCNU will responsible for the issuing of Student Identification Documents and the issuing of certificates upon graduation.

5. The Tuition Fees payable by students per Semester to NCNU will be collected on behalf by PAI. PAI will in turn hand over all fees collected LESS the Administrative Fee, including the amount of payment that NCNU should pay to PAI, payable to PAI, PAI will submit a Statement of Expenses to NCNU within one month from the end of each Semester.
6. In the event whereby the Actual Expenditure differs from the Budgeted for the Semester, the dispute shall be resolved through discussion and consultation by both concerned parties before administering of any legal actions.
7. Both concerned parties shall appoint its representative to oversee the administering of the Roles and Responsibilities as stated in this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In case of any ambiguous circumstances that are not being addressed in this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such ambiguity shall be managed through consultations by both concerned parties.

This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shall be effect upon the endorsement by both concerned parties. In the event of either party decides to terminate this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a written notification shall be served at least 3 months in advance.

Signed in duplicate

Chief Executive Officer Ezra Ng

Principals Academy Inc.

.....
For Principals Academy Inc.

Professor Yuhlong Oliver Su

President,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
For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
Date: ,2016

.....
Date: , 2016



校长学院简介

为促进及发展新加坡成为一个国际教育枢纽的国家愿景，新加坡贸工部（the Singapore Economic Development Board）与新加坡校长学会（the Academy of Principals (Singapore)）共同发起组建了校长学院（Principals Academy Inc, PAI），使命为提供先进的教育管理模式和成为与国际接轨的教育培训机构。

为了促使新加坡成为亚洲最顶尖的教育机构，校长学院希望透过赋予教育工作者和学生创新的技能学习和培训机会，来提高专业素养和个人成长，并透过战略性合作伙伴关系，将核心业务着重于为教育工作者提供给区域国家向外专业扩展的发展高质量课程与服务。

涵盖 4 个关键服务领域，校长学院针对我们服务的教育者和学习者，提供周详与全面的教育培养方案。

教育评鉴与认证

随着经济的发展，教育的发展也随之产生巨大的变化，高质量的评鉴体系已成为高教育服务素质的主要关键环节。除了高质量的教学方法与学习方法之外，评鉴已成为定义学生学习的因素。

校长学院已和许多国际知名的大学（苏格兰爱丁堡大学、澳大利亚西澳大学、纽西兰奥克兰大学、芬兰赫尔辛基大学等）和教育机构合作开发教育评估体系与工具，并致力于研发完整的服务内容，为现今教育领域极需的先进评估和标杆工具，提供了多元性的解决方案。

教育会展会议

凭借着良好的政府与教育行业伙伴关系网络，本院亦透过举办战略型的教育会展会议服务，成为亚洲先进教育思想领袖。通过会议和展览活动，我们也凭借该平台持续建立双赢的合作伙伴关系，向教育界和专业同仁宣导最新国际动态和发展趋势。

专业发展

鉴于教育学领域和教学内容需不断更新与变化，校长学院认为教育工作者实时提供先进培训方案的重要性，以面对教育领域日益严峻的挑战。在教育学专业领域里，我们代表了完善的培训师资和网络，能为你们提供教学，学习和教育思维领域的专才，一起为你量身定制您所需要的解决方案。

为满足明天的需求，校长学院向全球导引至亚洲先进的教学学专家，旨在为亚洲教育产业提供完整全方位的专业发展研讨会以及学术课程。

管理咨询

立足于亚洲，校长学院为海外教育工作者和机构寻求在新加坡学习教育经验，提供了完善的沟通平台与渠道。透过我们的教育平台和新加坡先机的教育资源整合，校长学院也致力为亚洲地区教育机构提供教育服务和素材，满足 21 世纪教育发展的需求。

CONTACT | 联系方式

Principals Academy 校长学院

9 Woodlands Ave 9, Republic Polytechnic

Singapore 738964

电话 : (65) 6363 0330

传真 : (65) 6363 0220

网址 : www.pai.sg

电邮 I : info@pai.sg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推薦締結國際合作校申請表

本表在於提供本校於推動國際合作關係建立之資料提供與落實根據，為求後續推動國際交流之實質效益，請申請人詳細填寫資料並連同受薦學校提供之簽約範本及相關資訊至國際事務處國際事務組申請。

A. 基本資料

受薦學校名稱	中文	新加坡校長學院			
	英文	Principals Academy Inc			
	原文				
地理資訊	國家	新加坡			
	行政區				
受薦學校聯絡人	姓名	王寶維	女士	職稱	HOD 教務主任
	單位	華文學院(校長學院附屬單位)		e-mail	aileen@huawen.sg
受薦學校網址		http://www.pai.sg/			
國際事務單位網址					
締約類型	1 合作備忘錄 /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2				
	3				
推薦原因	其他 (請於下方說明) 原為 <input type="checkbox"/> 院層級 <input type="checkbox"/> 系所層級				
	合作辦理輔導與諮商新加坡境外在職專班				
推薦人資料	姓名	張玉茹	職稱	副教授兼系主任	
	單位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	電話	2590	

B. 背景資料

學校成立時間	2003
學校類型	私立
	其他 (請說明)

提供交換生部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學科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Humanitie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Education <input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Management <input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put type="checkbox"/> Others (若簽約校學院領域與本校不完全相符，請於下方補充說明)	
		補充說明「學科領域」資訊	
學校聲望		年份	資料庫名稱
			排名
		新加坡校長學院是由新加坡貿工部（the Singapore Economic Development Board）與新加坡校長學會（the Academy of Principals (Singapore)）共同發起的組織，並提供先進的教育管理模式與成為與國際接軌的教育培訓機構。	
學生人數		因配合新加坡教育部辦理校長、教師訓練課程，故學生人數不固定。	
締約方式		通訊簽約	
代表簽約人	姓名	張玉茹	職稱
	單位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	e-mail
		副教授兼系主任	
		2590	
預期效益		1.開設輔導與諮商境外專班，建立海外華人的社區輔導模式。 2.建立兩校合作基礎，並擴展至相關合作業務。(如管院觀餐系實習交流) 3.合作辦理暨大附中海外遊學團。 4.教院校長培育訓練之交流。	

C. 檢附資料

- 學校正式簡介
- 合約書範本

*若有簽署交換生合約，請接續填寫第3頁D項、學生交換資訊；若無，則填寫(及雙面列印)至此頁即可。

D. 學生交換資訊

國際學生交換專責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續填下方聯絡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專責人員聯絡方式	姓名	請輸入專責人員姓名	職稱
			請輸入專責人員職稱

	單位	請輸入專責人員所屬之單位名稱	e-mail	請輸入專責人員聯絡分機
學期制度		一年有 請輸入數字 學期 第 1 學期 請選擇起始月份 - 請選擇結束月份 第 2 學期 請選擇起始月份 - 請選擇結束月份 第 3 學期 請選擇起始月份 - 請選擇結束月份 第 4 學期 請選擇起始月份 - 請選擇結束月份		
學分轉換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ECTS <input type="checkbox"/> UCTS <input type="checkbox"/> Others 請描述		
學雜費互惠		請選擇		
保障住宿		請選擇		
交換學生名額		請填入人數/學期；請填入人數/學年		
語言能力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於後詳述)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請選擇語言 請輸入檢定考名稱/要求分數 4. 請選擇語言 請輸入檢定考名稱/要求分數	
合約有效期限		請填入起始年份 - 請填入結束年份		

附錄

✿ 專案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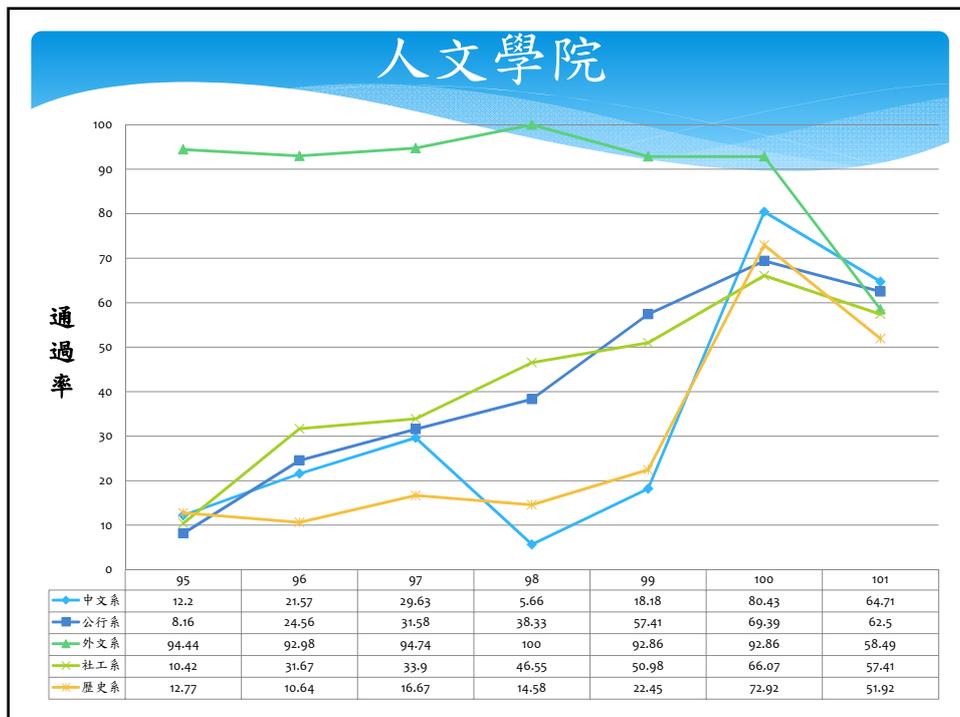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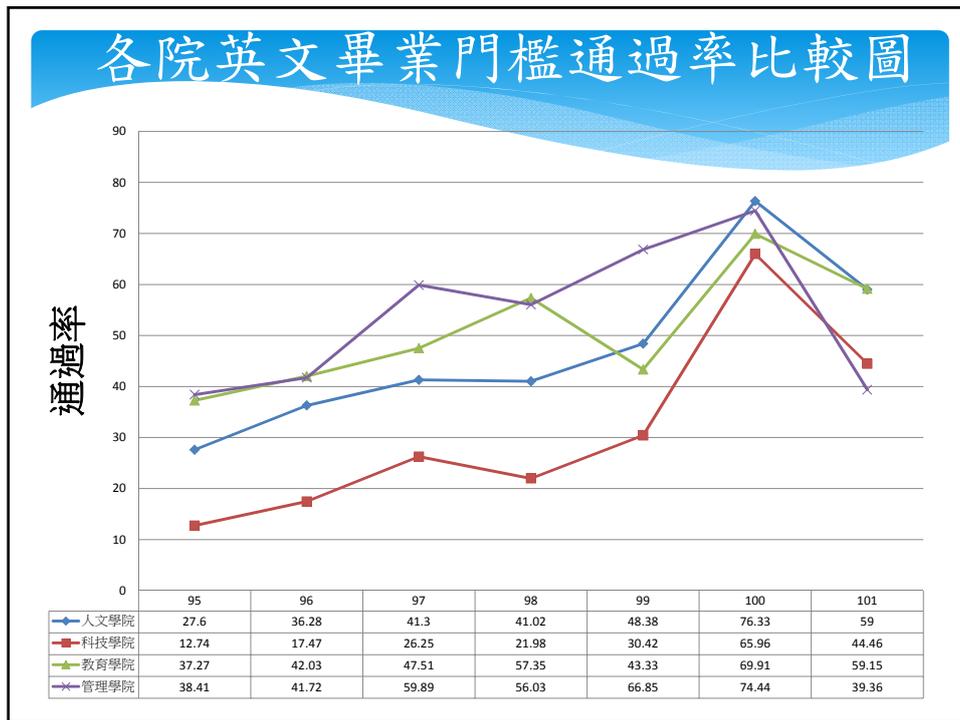
全校英檢通過現況與提升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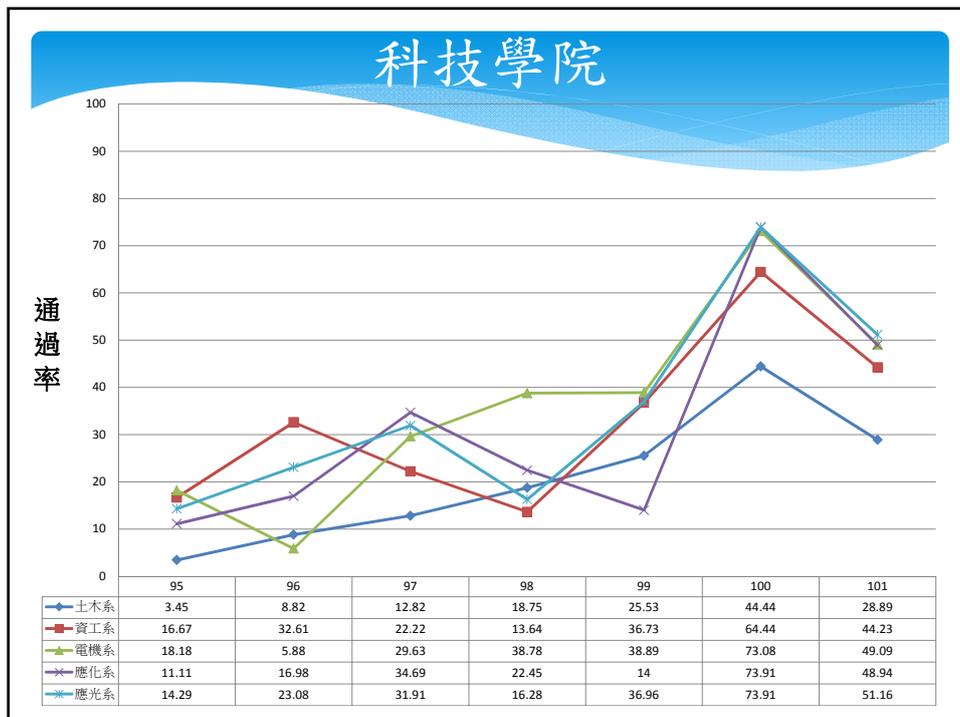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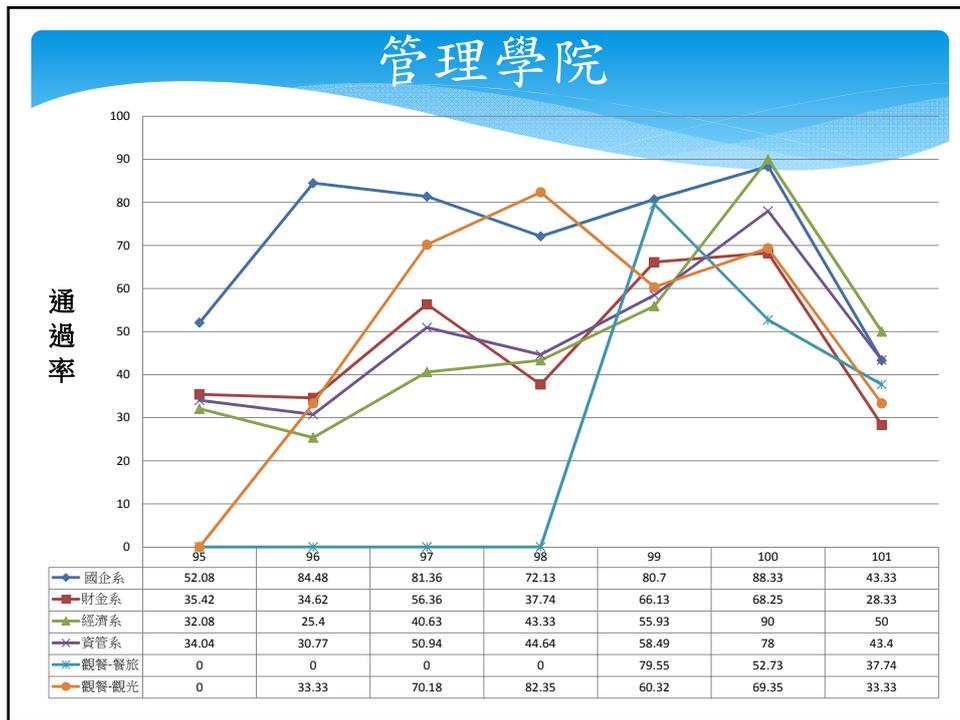
(簡報人：語文教學研究中心林為正中心主任，簡報內容見第 50-62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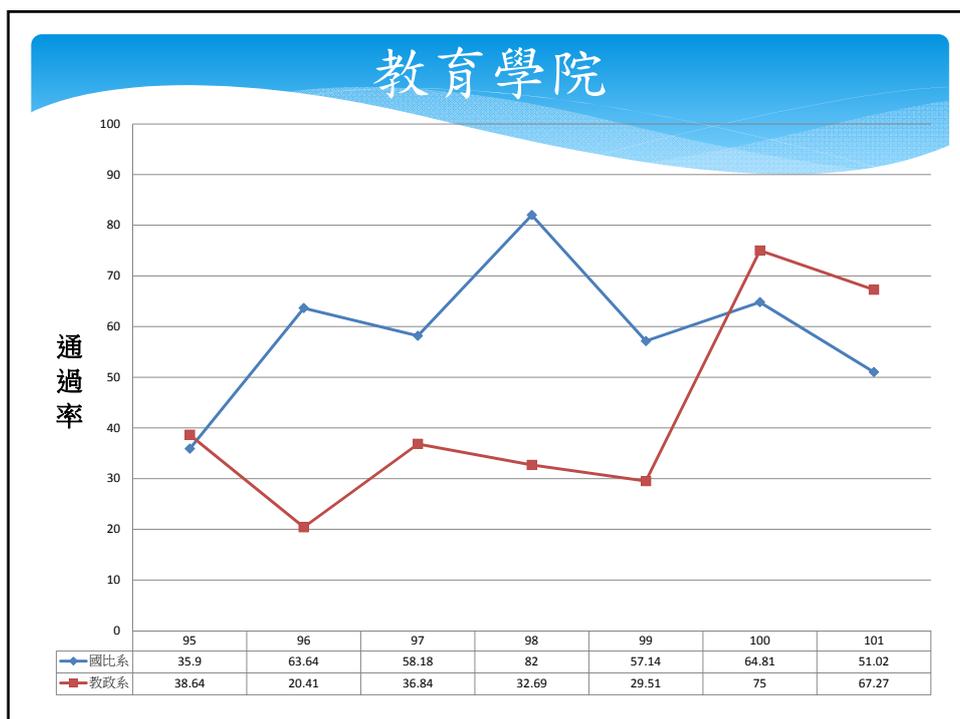
全校英檢通過現況 與提升辦法簡報

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林為正 主任

一、各學院各學系95-101學年度(入學
年度)英文畢業門檻通過率
(101級為本年應屆畢業生)







二、語文中心現階段實行提升學生英文能力之各項方案

方案總覽

- * 新生英語強化營
- * Language Corner課程
- * 辦理外語相關講座
- * 英檢獎勵金

新生英語強化營

- * 為提升學生英文畢業門檻通過率，2014年開始與中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合辦「新生英語強化營」。
- * 未來將更積極辦理此項活動，幫助學生及早通過各系英文畢業門檻。

新生英語強化營

- * 2014年暨大共64位新生參加，其中54位通過各系英文畢業門檻，通過率達84.38%
- * 2015年暨大共72位新生參加，其中53位通過各系英文畢業門檻，通過率達73.61%

Language Corner課程

- * 除英文必修課程外，語文中心設有「Language Corner」，課程以英文學習為主，其中多為英文檢定訓練相關課程(多益文法、多益聽力、口說訓練等)；除英文外並有韓文及日文等第二外語供學生選擇。
- * 學生對於各項課程反應良好，且表示對參加英文能力檢定測驗相當有幫助。上一學年度(103學年度)參加各項課程總計有6,091人次。

辦理外語相關講座

- * 語文中心每學期固定辦理兩場英語學習相關之講座，邀請校外講師針對不同主題與同學們進行分享與交流。
- * 同學對於講座參與非常踴躍，1041學期辦理之兩場講座「尋找學習英語的樂趣」及「夢想起飛，從語言開始」參與人數分別為100人及115人，且同學在講座上與講師之互動良好。

辦理外語相關講座

- * 1041學期針對兩場英語學習講座進行滿意度調查，兩場講座同學表示滿意的比率分別為82%及88%，且分別有80%及88%的同學覺得參與此類講座，對於個人英語學習相當有幫助。
- * 語文中心未來將持續推動英語學習相關之講座，並安排更多元的主題供同學選擇參與。

英檢獎勵金

- * 為鼓勵學生能夠及早通過各系英文畢業門檻，語文中心訂有「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參與英語能力檢測獎勵要點」。
- * 學生只要於就學期間內，參加任一英語能力檢定測驗並符合標準者，即可向語文中心提出申請。
- * 1041學期共受理64件合格同學之申請，未來將持續推動英檢獎勵金申請。

三、改善大二英文班級過大方案

現 況		
	1041	1042
課程種類	大一英文上、大二英文*	大一英文下、選修英文*
總課程時數	120 小時	112 小時

*上下學期都有少數的重修與精進班。

大二英文改為小班制

* 因學生及授課教師皆反映大二英文大班制上課效果不佳，且大二英文內容以聽、說為重點，大班制上課無法提供每一位同學演練機會。因此語文中心正積極討論未來大二英文改為小班制上課之可能性。

大二英文改為小班制

* 語文中心於1041學期末對大一及大二學生實際進行全面問卷調查，結果如下：

大一學生贊成大二英文小班制上課者有76%

大二學生贊成大二英文小班制上課者有67%

大二英文改為小班制

* 若大二英文由大班制改為小班制，必定能夠有效提升教學成效，提升大二學生的英文聽力及口說之學習成果，因此語文中心未來將努力朝此方向規劃。

* 大二英文改為小班制，將增加80小時之師資需求，以及排課之難度。

大學英文105學年需開課程數：

課程	班數	時數
大一英文(上)	40班	40(班)*2(學期)*2小時=160小時
大二英文(上)	40班	40(班)*1(學期)*2小時=80小時
重修班	3班	3(班)*2(學期)*1小時=6小時
精進班	2班	2(班)*2(學期)*4小時=16小時
選修課	10班	10(班)*2小時=20小時
總計	95班	282 小時

兩方案上下學期課程數量比較

	方案一 (所有大二英文均排在上學期)		方案二 (大二英文，一半班級排上學期， 一半班級排下學期)	
	1051學期	1052學期	1051學期	1052學期
總課程班數	85班	55班	70班	70班
總課程時數	171 小時	111 小時	141 小時	141 小時

語文中心現有師資說明

- * 語文中心目前師資為：6位專案講師及3-4位兼任教師
- * 甲. 專案講師上每周基本授課時數為16小時，故語文中心基本可提供一學期96小時(一年192小時)。
- * 乙. 若每位專案講師每人皆超鐘點2小時，每周授課18小時，即可提供一學期108小時(一年216小時)。
- * 即便如此，在甲狀況裡一年尚有90小時，而乙狀況一年尚有66小時，需由3-4位兼任教師平均分擔。

大二英文改為小班的 兩種可能方式

* 方案二之一

各學系大二英文分為兩組，半數系全系統一在大二上學期，而半數系全系統一在下學期，排大二英文課程。

* 方案二之二

各學系大二英文分為兩組，各系一組在大二上學期上課、一組在大二下學期上課。

(語文中心在上下學期各另開五門各類主題之英文選修課程。)

